湖南文理学院

音乐学《专业术科》专升本考试大纲

一、考试形式及适用对象

本考试采用专业技能现场表演与单项技能测试相结合的形式。

考试对象为参加选拔考试的所有考生，主要考察专业技能、视唱视奏能力。

二、题型及分值比例

本考试由两个部分组成:

(一)专业技能考试

(二)视唱视奏考试。

专业技能考试与视唱视奏考试均采用现场逐一表演方式。专业技能考试与视唱视奏考试分值比为8：2

三、考试时间

本课程专业技能考试考试时限原则上每人不超过5分钟。

四、考试大纲

(一)专业技能考试大纲

1、《声乐演唱方向》

考试内容:准备中、外艺术歌曲或歌剧咏叹调(含中外优秀民歌)两首。由考官现场抽取一首参加考试。

考试时限:每首作品约5分钟左右。

考试重点:通过中外艺术歌唱演唱，检验学生歌唱艺术技能技巧掌握程度，学生对作品思想情感的理解,作品风格的把握，及作品表现的完整度。

考试难点: 考核学生临场发挥能力和对作品理解及演唱声音的至纯至美。

2、《器乐演奏方向》

考试时限:约6分钟左右。

考试内容:现场演奏

(1)民族乐器: (含二胡、琵琶、扬琴、中阮、古筝、笛子等)，考试要求演奏练习曲和乐曲各一首。

(2) 西洋管弦乐器:(含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小号、长笛等)，考试要求演奏练习曲和乐曲各一首。

考试重点:检验学生对乐器演奏技巧的掌握程度,能否适应作品的演奏环境及是否达到和掌握作品所要求的技巧能力，以及学生对音乐的理解表现能力和对作品风格的掌握能力。

考试难点:考核学生临场发挥能力和对作品演奏的熟练度,演奏完整及连贯性。

3、钢琴演奏方向

考试内容:现场演奏练习曲和乐曲各一首。

考试重点:检验学生对钢琴演奏技巧的掌握程度,能否适应作品的演奏环境及是否达到和掌握作品所要求的技巧能力，以及学生对音乐的理解表现能力和对作品风格的掌握能力。

考试难点:考核学生临场发挥能力和对作品演奏的熟练度,演奏完整及连贯性。

注意: 以上专业技能面试乐器自备(钢琴除外)

声乐考生伴奏自理，考点提供钢琴。

(二)视唱视奏考试大纲

1、《声乐演唱方向》现场视唱无升无降范围内五线谱视唱一条。

2、《器乐演奏方向》现场视奏一首练习曲或乐曲的某个片段。

3、《钢琴演奏方向》现场视奏一首练习曲或乐曲的某个片段。